



222812051533

检验检测报告

众仁环测字【2026】S1083 号

项目名称：青海熠晖冶金有限责任公司自行监测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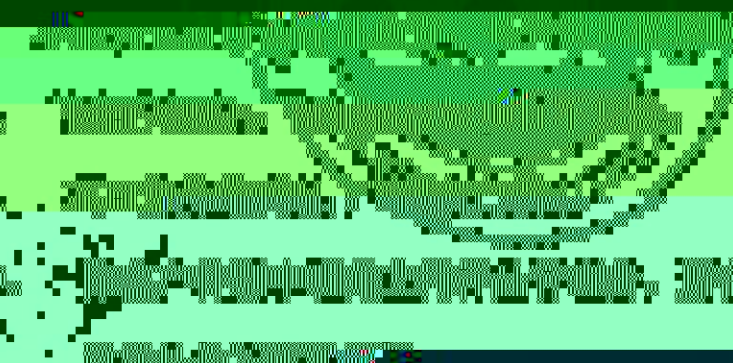


说 明

1、 报告为检测检测方出具的，不作为仲裁的依据。

2、 报告一式八份，甲方八份，乙方及见证人各一份，报告经修改、增删无效。

3、 未经本检测机构和书面同意，不得部分复印本报告，未经同意不得复制或传播。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高新区飞雁街113号锦星大厦2楼

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高新区飞雁街113号锦星大厦2楼

联系电话：0931-8563315

传真：0931-8562103

邮政编码：730010

电子邮箱：zrj@zrjtest.com



承担单位：甘肃众仁检验检测中心

编制人：

审核人：

签发人：

签发日期：2026.3.25

项目任务号：S1083

项目负责人：和艳君

检测分析人员：张园园、陈全兴、和艳君



金仁环境监测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生物科技园

电话：18897050992

项目名称

青海康莫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自行监测项目（第一季度）

委托单位

青海康莫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联系人

王生彪

联系电话

18897050992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生物科技园

日期

2023.01.01

2023.01.01

检测单位

金仁环境监测

地址：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生物科技园

检测日期

2023.01.01

2023.01.01

2023.01.0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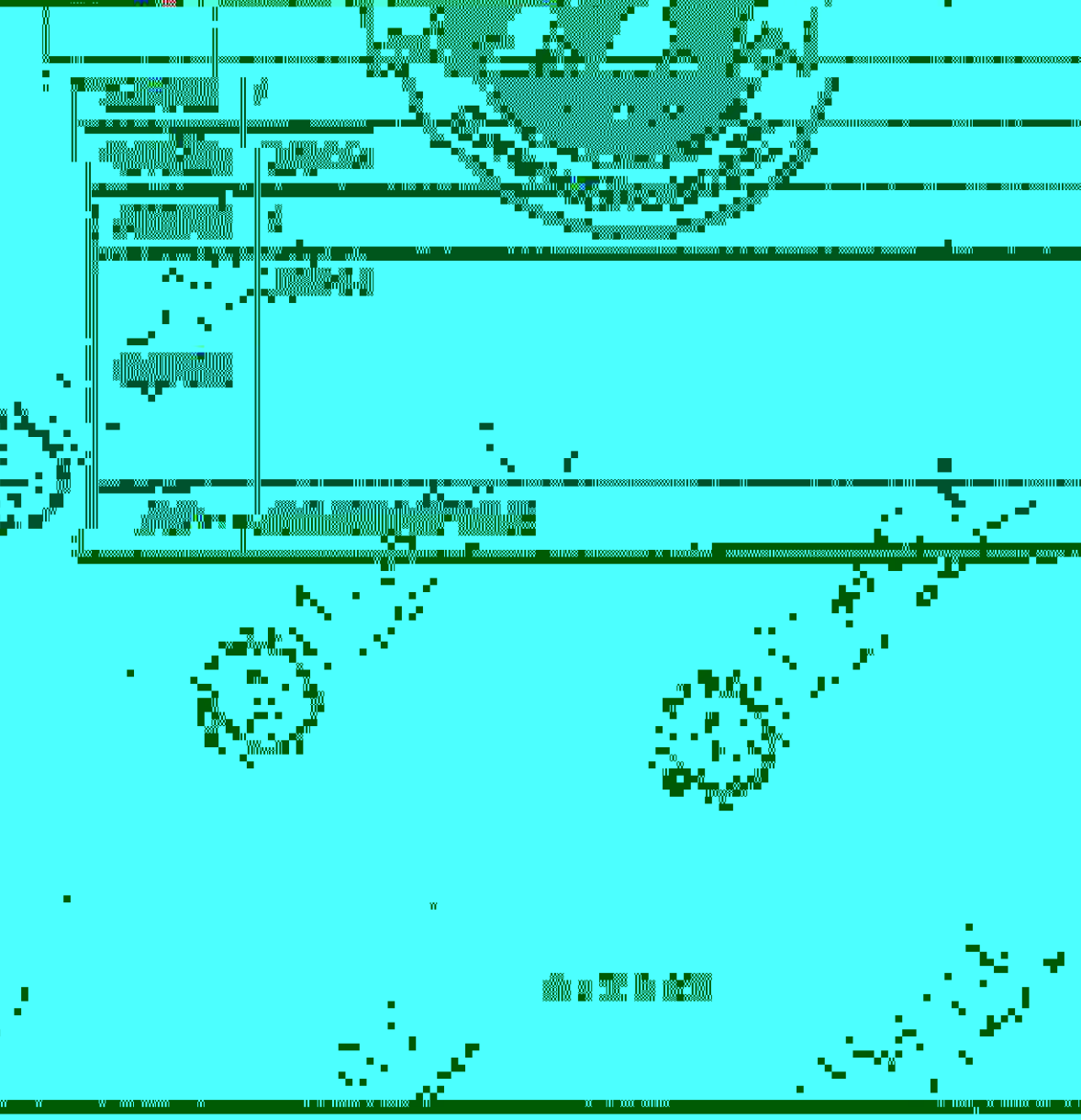
检测地点

青海省西宁市城北区生物科技园

2023.01.01

2023.01.01

检测项目



金仁环境监测



1、任务由来

受青海康莫斯检测技术有限公司的委托，2026 年 03 月 14 日起，甘肃众仁检验检测中心对该公司送检的废气样品进行了实验室分析，并根据相关检测技术规范及标准，结合检测结果编制本检验检测报告。

2、检测项目及分析依据

2.1 有组织废气检测

2.1.1 检测项目：铬及其化合物。

2.1.2 样品数量：共 9 个。

2.1.3 检测频次：检测 1 天，检测 3 次。

2.1.4 检测依据及仪器

详见表 2-1。

表 2-1 检测依据及仪器

序号	检测项目	方法依据	检出限	仪器设备	仪器编号
1	铬及其化合物	《空气和废气 颗粒物中铅等金属元素的测定 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发射光谱法》 HJ 657-2013 及修改单	$2 \times 10^{-4} \text{ mg/m}^3$	7800 ICP-MS	YC-108-126

为确保本次检测数据具有准确性和可靠性，严格按照国家标准及相关技术规范进行检测。所用仪器设备均经计量检定合格，并在有效期内使用。







检验检测机构

检验检测机构名称

222812051533

甘肃众仁检验检测中心

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高新区飞雁街118号陇星大厦25层

经审查，你机构已具备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基本条件和能力，现批准你机构向社会出具具有证明作用的数据和结果，特发此证。资质认定包括检验检测机构计量认证。
检验检测能力及授权签字人见证书附表。

许可使用标志



222812051533

发证日期：2022年6月20日

有效期至：2028年6月19日

发证机关：



本证书由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监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有效。

